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永拓”）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18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永拓完成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建议续聘其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北京永拓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在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1日